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2025-028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21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通讯表决结果，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详见公司2025-029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详见公司2025-030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2025-031号公告）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2025-029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近日，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惠萍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刘惠萍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刘惠萍女士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刘惠萍女士的辞职报告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期间，刘惠萍女士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董事会对刘惠萍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2025年7月21日，公司召开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唐国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简历附后）。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

唐国平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1日

简　　历

唐国平，男，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学博士，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会计硕士教育中心主任、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MBA学院院长，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先后荣获财政部会计名家，湖北名师，湖北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第二届大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二等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等荣誉。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专职教授、博士生导师，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唐国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2025-030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首次发行不超过（含）5亿元，总额不超过（含）10亿元。

● 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信贷结构，降低综合资金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包括但不限于科技创新债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基本方案

产品名称：中期票据【科技创新债】。

发行主体：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首次发行不超过（含）5亿元，总额不超过（含）10亿元。

发行时间安排：注册通知书有效期内择机发行，具体发行时间和金额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确定。

发行利率：根据公司信用评级情况及发行时市场利率情况最终确定。

产品期限：不超过（含）5年。

募集资金用途：可用于项目建设、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有息债务等。

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决议的有效期限：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中期票据的注册及发行后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发行的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工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确定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规模、发行规模、期限、发行价格、利率或其他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评级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安排等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 决定并聘请与中期票据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信用评级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等，并签署有关协议；

3. 在上述授权范围内，修订、签署和申报与中期票据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法律文件及申请材料，办理相关申报、注册手续及信息披露，还本付息等事宜；

4. 如发行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对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审批程序

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完成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公告编号：2025-031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8月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旅游路8777号国泰财智广场3号楼25层第二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6日

至2025年8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84	鲁银投资	2025/7/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凡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账户卡办理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25年8月4日上午9:00-11:00，下午1:00-5:00

登记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旅游路8777号国泰财智广场3号楼26层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旅游路8777号国泰财智广场3号楼26层

联系电话：0531-59596777　　传真：0531-59596767

联系人：杨晓玥、刘晓志　　电子邮箱：luyin784@163.com

邮编：250100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8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ST四通　　公告编号：2025-031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7月1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7月21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邓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ST四通　　公告编号：2025-033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真实、准确和公允地反映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半年度报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于2025年7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421,185.91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其中：应收账款	-1,010,804.55
其他应收账款	-18,201.72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3,450,192.18
合计	2,421,185.91

注：上述金额未经审计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事项是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要求，经过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影响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421,185.91元。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1日

公司代码：603838　　公司简称：*ST四通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四通	603838	四通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平	陈钏
电话	0768-2972746	0768-2972746
办公地址	潮州市潮州火车站区南片B11-4-1地块	潮州市潮州火车站区南片B11-4-1地块
电子信箱	zqswb@sitong.net	zqswb@sitong.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33,745,734.29	1,044,406,686.85	-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5,598,620.77	986,182,871.12	-3.1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3,729,613.67	98,776,497.04	75.88
利润总额	-16,022,184.61	-8,961,60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00,587.94	-9,084,72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26,688.99	-16,974,18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57,859.07	2,002,935.84	-3,228.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11	-0.91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6	-0.02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6	-0.028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3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黄建平	境内自然人	28.02	89,658,132		无		
蔡镇城	境内自然人	4.52	14,476,995		无		
蔡镇煌	境内自然人	4.51	14,437,101		质押	14,436,351	
蔡镇锋	境内自然人	4.51	14,436,351		质押	14,436,351	
蔡镇茂	境内自然人	4.51	14,436,351		无		
李维香	境内自然人	4.51	14,436,351		质押	14,436,351	
蔡镇通	境内自然人	4.51	14,436,351		无		
谢悦增	境内自然人	4.17	13,334,000		无		
邓建华	境内自然人	4.17	13,334,000		无		
马延军	境内自然人	1.42	4,533,5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黄建平、谢悦增、邓建华互为一致行动人；蔡镇城、蔡镇茂、蔡镇锋、蔡镇通、蔡镇煌以及李维香的配偶蔡镇鹏为兄弟关系，蔡镇城、蔡镇茂、李维香、蔡镇锋、蔡镇通、蔡镇煌互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邓建华
202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ST四通　　公告编号：2025-032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7月1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7月21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伍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认真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认为：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5-051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5年7月21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21日9:15至2025年7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董事长陈碧锋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100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974,920,610股，占公司总股份1,910,172,451股的51.04%。

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2,933,84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25%。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1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932,200,04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8.802%。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993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2,720,56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236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总体投票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合计投票结果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股数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股数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1.00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74,641,540	970,013,340	99.5251%	4,431,900	0.4547%	196,300	0.0201%	通过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974,641,540	970,068,540	99.5308%	4,250,500	0.4361%	322,500	0.0331%	通过

议案1-2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董事、总经理王延吉，公司副总经理王富兴，总经理助理姜杰、孙爱芳、崔猛，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刘月刚因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在审议议案1时回避表决，其合计所持股份279,070股不计入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表决通过。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合计投票结果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股数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股数	占有效表决权比例	
1.00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2,933,843	38,305,643	89.2202%	4,431,900	10.3226%	196,300	0.4572%	通过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42,933,843	38,360,843	89.3487%	4,250,500	9.9001%	322,500	0.7512%	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同心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邢建枢 田哲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5-052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于2025年7月21日召开的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4日、2025年7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根据会议决议，公司将回购注销585.344万股已获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585.344万股。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办理本次回购注销、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山东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

2、申报时间：自2025年7月22日起45天内（工作日8: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

4、联系方式：

地址：山东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

联系人：柳青

邮编：252000

电话：0635-3481198

传真：0635-3481044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5-050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周敏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敏女士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周敏	董事	2025年7月21日	2026年5月25日	工作变动	否	/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周敏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补选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公开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

公司对周敏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以及对公司经营和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5-051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湖南信东提供展期借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21日、2025年6月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参股公司湖南信东提供展期借款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与参股公司湖南信东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信东”）签署《＜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二》，向湖南信东提供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334.97万元（含），借款期限为2025年7月18日至2028年7月17日。

近日，公司与湖南信东正式签署了《＜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借款金额和种类：人民币4,334.97万元；

2、借款期限：2025年7月18日至2028年7月17日；

3、借款利率与计息：利息按照年利率3.6%/年计算，按季结息、按年付息（每年6月付息）；湖南信东有权在借款期限内提前分期还本付息，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计算，自出借之日起计息至每笔借款实际归还之日止；

4、还款：在湖南信东实现销售回款后，在保障开发所余资金的前提下，在借款期限内，湖南信东按其借款额及时无条件一次或分次归还。

湖南信东情况等其他内容详见2025年5月2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关于拟向参股公司湖南信东提供展期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5）。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号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江西汇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汇盈”）近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1,2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1.90%。

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有关，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将此项补助确认为当期收益。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

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

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

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

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获得政府补助预计对公司2025年度税前利润产生的影响是1,267万元，最终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号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的股东潘颖女士函告，获悉潘颖女士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